



212312051013

单位登记号:	91510112MA6B5K2E7Y
项目编号:	SCSYNXJCJSYXGS2018-0001



四川省允诺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# 检测报告

YNX2023H0008 检 02 号

项目名称: 排污许可第二季度自行监测

项目地址: 隆昌县桂花井乡高洞桥社区交通街四组

委托单位: 隆昌炭黑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3年5月17日



(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# 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人员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及样品信息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5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8、报告未加盖资质认定专用章“CMA”，仅作参考使用。

公司名称：四川省允诺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中国·四川·成都·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龙泉驿区）成龙大道二段 1666 号  
B1 栋 2 层 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100

电 话：028-83477762

## 1、任务来源

受隆昌炭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，四川省允诺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《排污许可第二季度自行监测》方案，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对该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现场采样，并对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进行现场检测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完成实验室分析。

## 2、检测基本信息

无组织废气检测信息见表 2-1、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信息见表 2-2。

表 2-1 无组织废气检测信息

编号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1#	厂界外东侧偏南距厂界约 5m 处	非甲烷总烃	1 天 4 次， 检测 1 天
2#	厂界外西侧偏南距厂界约 5m 处		
3#	厂界外西侧距厂界约 5m 处		
4#	厂界外西侧偏北距厂界约 5m 处		

表 2-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信息

编号	检测点位	主要声源信息	检测频次
1#	厂界外西侧偏北距厂界 1m 处	昼间：水泵、包装机	昼夜各 1 次， 检测 1 天
		夜间：水泵、包装机	
2#	厂界外西侧偏南距厂界 1m 处	昼间：水泵、包装机	
		夜间：水泵、包装机	
3#	厂界外东侧偏南距厂界 1m 处	昼间：水泵、包装机、空压机	
		夜间：水泵、包装机、空压机	
4#	厂界外北侧偏西距厂界 1m 处	昼间：水泵、包装机	
		夜间：水泵、包装机	

## 3、采样及检测方法

本次检测项目的样品性质、采样方法及方法来源见表 3-1，无组织废气、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-2 至 3-3。

表 3-1 样品性质、采样方法及方法来源

样品性质	采样方法	方法来源
无组织废气	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	HJ/T 55-2000

表 3-2 无组织废气检测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检测依据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YNX-SY-040	0.07mg/m <sup>3</sup>

表 3-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检测依据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AWA6228+型多功能声级计 YNX-JC-023 AWA6021A 声校准器 YNX-JC-026	/

#### 4、检测结果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4-1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见表 4-2。

表 4-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均值	限值	评价结果
	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			
2023.04.23	1#厂界外东侧偏南距厂界约 5m 处	非甲烷总烃	mg/m <sup>3</sup>	0.64	0.60	0.53	0.64	0.60	4.0	符合
	2#厂界外西侧偏南距厂界约 5m 处	非甲烷总烃	mg/m <sup>3</sup>	0.78	0.82	0.78	0.72	0.78	4.0	符合
	3#厂界外西侧距厂界约 5m 处	非甲烷总烃	mg/m <sup>3</sup>	0.86	0.83	0.86	0.93	0.87	4.0	符合
	4#厂界外西侧偏北距厂界约 5m 处	非甲烷总烃	mg/m <sup>3</sup>	0.99	0.88	0.96	0.90	0.93	4.0	符合

注：非甲烷总烃限值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GB16297-1996 表 2 中标准限值。

表 4-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测点编号	测点信息	检测时段	检测结果 dB (A)	限值 dB (A)
2023.04.23	1#	厂界外西侧偏北距厂界 1m 处	昼间	51	60
			夜间	48	50
	2#	厂界外西侧偏南距厂界 1m 处	昼间	57	60
			夜间	49	50
	3#	厂界外东侧偏南距厂界 1m 处	昼间	52	60
			夜间	49	50
	4#	厂界外北侧偏西距厂界 1m 处	昼间	52	60
			夜间	48	5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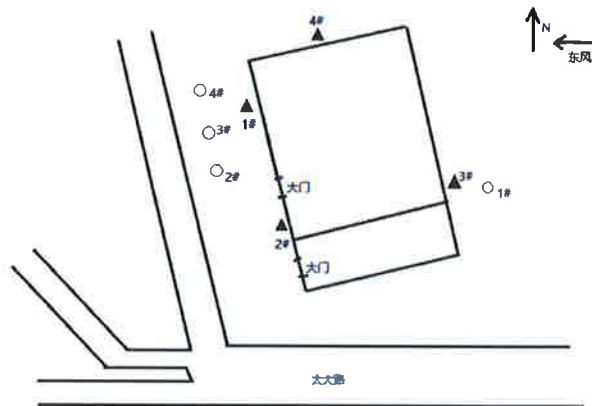
注：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限值参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。

## 5、评价结果

表 4-1 检测结果显示：本次检测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GB16297-1996 表 2 中标准限值。

表 4-2 检测结果显示：本次检测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。

## 6、检测布点图



图例说明：无组织废气 ○ 一般噪声测点 ▲  
(以下空白)

编制： 张帆 ； 审核： 冯蕊 ； 签发： 陈子明

日期： 2023.05.17 ； 日期： 2023.05.17 ； 日期： 2023.05.17